

包头市青山区行政区域内停车场公共资源有偿使用经营权转让项目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RL-2025Q-020)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青山区行政区域内停车场公共资源有偿使用经营权转让项目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企业自筹:100%,招标人为包头市联晟智慧停车场服务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包头市青山区行政区域内停车场公共资源有偿使用经营权转让项目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青山区行政区域内停车场公共资源有偿使用经营权转让项目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包头市青山区行政区域内停车场公共资源有偿使用经营权转让项目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投标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的、有能力提供本次招标货物的有效独立法人;
- 2.投标人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 3.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及其他形式有资产关联关系的投标人,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与招标人高管人员、使用需求、采购等部门关键岗位人员无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4.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的问题,在“信用中国”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失信主体”,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未发生影响本项目实施的行政处理处罚等各类异常行为;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2-02 09:00:00到2025-12-07 17:00:00。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2-23 09: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现场递交，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人才科创大厦525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2-23 09: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人才科创大厦525会议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bt.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联晟智慧停车场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先锋道街道红房子商城D楼三层6号

联系人：康广威

电话：15044718399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仁力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白音席勒街道金创总部经济园金创大厦2楼216

联系人：王经理

电话：0472-5128177

邮件：13081541096@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尚振宇（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附件

包头市青山区行政区域内停车场公共资源有偿使用经营权 转让项目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包头市青山区行政区域内停车场公共资源有偿使用经营权转让项目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招标人为包头市联晟智慧停车场服务管理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包头市青山区行政区域内停车场公共资源有偿使用经营权转让项目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2.2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3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 个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的、有能力提供本次招标的有效独立法人；

3.2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3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及其他形式有资产关联关系的投标人，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与招标人高管人员、使用需求、采购等部门关键岗位人员无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4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的问题，在“信用中国”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失信主体”，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未发生影响本项目实施的行政

蒙古



2410068

处理处罚等各类异常行为；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5年12月02日至2025年12月07日，每日上午9:00时至下午17:00时（北京时间）。

4.2 获取地点：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人才科创大厦503室。8

4.3 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加盖公章）：

- (1) 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3) 2023或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相关证明材料；
- (4)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失信主体”网站截图；
- (5)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index.html)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网站截图；
- (6) 承诺书(格式自拟)，保证其报名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一发现有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
- (7) 经办人联系方式（手机、电话、传真以及电子邮箱等）。

4.4 招标文件售价：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0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年12月23日9时00分**，地点为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人才科创大厦 525 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上发布，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包头市联晟智慧停车场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先锋道街道红房子商城 D 楼三层 6 号

联 系 人：康广威

电 话：15044718399

招标代理：内蒙古仁力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白音席勒街道金创总部经济园金创大厦 2 楼 216

联 系 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0472-5128177

电子邮件：13081541096@163.com